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贯彻全面性、重要性和客观性原则，包括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涵盖货币资金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生产与存货、固定资产管理、工程项目、合同管理、信息披露等主要业务和流程，重点关注风险等级较高的关键控制点，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对内部控制进行全面评价。2021 年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三、内部控制环境

（一）公司的治理机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1、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董事会是公司常设决策机构，负责召开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依法行使公司经营决策权。

3、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包含一名职工监事。监事会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4、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以总经理办公会议形式研究公司的重大事项，会议议定的有关内容按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

（二）发展战略

公司制定了中长期发展战略，并通过制定年度经营计划等方式，将总体战略分解到公司各部门，并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保证战略得以有效地贯彻实施。

（三）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组织架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立了销售部、市场部、生产部、企管法务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采购部、技术质量部、技术研发部、安环科、战略投资部、证券事务部、审计部等主要职能部门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进行。

（四）内部审计

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置了审计部，并配备专职人员，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职责，在完善治理结构和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内部审计工作遵循独立性、客观性原则，对公司重要业务和控制进行定期、不定期的审计和评价。查找内控缺陷，推动整改效果，改善经营管理，促进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五）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政策，对员工的招聘、入职、培训、离职、社保等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根据员工的不同岗位制定了相应的考核和薪酬标准，并严格执行。公司始终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通过各种培训方式，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专业素质和综合素质以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六）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公司的灵魂和底蕴，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的积淀，构建了一套涵盖理念、精神、价值观、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的企业文化体系，确立了“为客户提供好的产品和服务，为人们生活提供健康源泉，为员工成长和生活更美好，为社会进步贡献力量”的企业使命，“创一流公司，铸百年基业”的企业愿景，“追求一流，持续进步”的企业精神及“诚信、责任、高效、创新、团队、共赢”的核心价值观。

（七）社会责任

公司努力塑造自身的社会责任感，不断提高对社会的责任，将通过提供更多更好的就业岗位，依法纳税，满足社会需要来回报社会。公司努力做到企业效益与社会效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员工、社会、环境的和谐发展。公司在发展壮大同时，支持国家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战略，维护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各相关方的权益，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实现公司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同步发展的目标。

在 2021 年度疫情防控及河南抗洪过程中，公司捐款捐物，积极投身公益事业，并贡献了自己的力量，践行了社会责任。

四、风险评估

公司紧紧围绕水利行业的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了与自身情况相适应的风险评估机制，以保证公司内控体系的有效运行。面对不同的具体业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经理层等根据各自的权限，在掌握法规政策、经济形势、

市场竞争格局的基础上，对重大的信用体系、新产品研发、业务拓展、投融资活动等，通过认真调研、充分讨论沟通，判断业务活动的风险程度及公司风险承受能力，谨慎估计，合理决策，在业务的开始阶段即控制可能的风险。

五、控制措施及重点控制活动

（一）控制措施

结合风险评估，公司通过手工控制与自动控制、预防性控制与发现性控制相结合的方法，运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在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内部审计监督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1、不相容职务分离

公司为了预防并及时发现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错误和舞弊行为，在各业务领域均对不相容职位进行识别与梳理，建立了岗位职责分工制度，确保授权批准、业务经办、会计记录、财产保管、稽核检查等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机构和职责间形成相互制衡的机制。

2、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有完善的授权审批控制体系。《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重大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等制度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在经营方针及投资计划、重大的资产购置及出售、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等公司重要事务的审批权限，对于日常经营管理发生的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费用支出等事项采取逐级授权审批的制度；公司设有专门的部门和岗位来保证所有业务办理均经过适当授权或审批。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按照《公司法》对财务会计的要求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会计核算制度。对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进行有效控制，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公司财务部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设有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相应的财

务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顺利进行。对子公司的财务实行垂直管理，要求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财务部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及流程，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实施管理和控制，保证了公司财务活动有序的进行；公司统一实行 ERP 核算体系，并设有专人负责账务系统的维护及安全工作。会计系统能确认并记录所有真实交易，及时、充分描述交易，并在会计报表和附注中适当进行表达和披露，为公司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信息，保证了财务报告的准确与可靠。

4、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对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主要资产建立了管理制度和相关流程，通过上述制度的执行，保证公司的各项资产有明确的管理部门和完善的记录，公司通过定期盘点与清查各项资产、与往来单位定期核对与函证等措施，确保公司资产安全。

（二）重点控制活动

1、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对控股子公司的运作、人事、财务、资金、担保、投资、信息、奖惩、内审等进行管理监督。控股子公司必须统一执行公司颁布的各项规章制度；根据公司的总体经营计划开展经营；其股权转让、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资产抵押、重大投资等必须经过公司批准，重大事项需按照规定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或股东大会审议；定期向公司报送经营报表，方便公司及时检查、了解其经营及管理状况，对其进行动态监控和经营情况分析。公司各职能部门对控股子公司对应的职能部门具有指导和监督的职责和权力，确保各子公司在经营理念、企业文化、内部控制等方面与公司保持一致。公司要求各子公司实行统一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建立了完备的监督反馈机制和参与决策的机制，对子公司的管理、经营具有较强的监督作用。

公司将制定并不断完善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政策及程序，依法督促各控股子公司在充分考虑各自业务特征的基础上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2、货币资金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其中包含了《会计核算制度》、《库存现金管理制度》、《银行账户管理办法》等，规范了资金的日常收入、支出管理，明确资金办理岗位的职责权限，并对公司的费用报销流程、标准、审批权限等进行明确规定，确保办理资金业务的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切实保护公司的货币资金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在资金管理方面未出现坐支现金、违规支付或账实不符的现象。

3、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销售合同评审授权管理办法》、《销售账务管理及考核办法》、《合同执行及发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的销售管理制度，建立了科学严密的销售、发货与回款过程控制制度，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特别是建立了合同的订立与审批、客户的信用评价、内部发货控制、货款催收、往来款项对账等一系列的控制制度；制订了业务员考核细则，对销售业务人员定期进行考核。明确公司和下属企业一律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销售部门，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列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货款结算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业务流程中，各环节的控制措施能被有效地执行，未发生违规操作。

4、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

公司设置了采购部，专职从事原材料等采购业务，在请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与相关会计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采购部按照审批过的采购清单实施采购。公司通过优质筛选，选择了一批企业规模大、资金实力强、合作信誉好、风险自控能力强的企业为供应商，保证了进货品质，降低了进货成本；公司与供应商结算采用现款、信用支付相结合的方式，由采购部根据与供应商签订合同中的相应条款向财务部申请付款，财务部经审核无误后，报请相关领导核准后履约付款。公司为了保证自身良好的商业信用，严格执行采购合同，一般不拖延付款期限。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事项的申请记录真实完整，供应商选择、供应过程管理、会计系统控制实施有效，各级审批流程执行到位，采购业务的执行实现了合理控制。

5、存货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库存管理制度》，规范存货验收程序和方法，对入库存货的数量、质量、技术规格等方面进行了明确，库管验收无误方可入库。验收时必须质量检测合格后才验收入库，不合格的原材料要求及时通知供应商退回。仓储部门详细记录存货入库、出库及库存情况，做到存货记录与实际库存相符，并定期与财务部门进行核对；公司建立存货盘点清查制度和工作规程，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明确了盘点周期、盘点流程、盘

点方法等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管理出入库记录真实完整，验收、盘点真实无误，仓库中各类物资摆放有序，标识完备，报告期内未发生存货管理违规事故。

6、固定资产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及程序，规范固定资产取得、维护和处置机制，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保障资产使用率最大化；对资产的验收进行严格的规范；对资产的登记、入账程序进行明确的规定，保证资产调拨的合理进行；确保资产盘点的计划准确性和账物一致性；完善资产减值评估和折旧机制，保证资产价值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内部控制切实遵守已经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未发现违规事项。

7、工程项目的内部控制

公司工程项目采取集中审批并组织或授权实施的办法，企管法务部主要负责受理有关工程项目的申请和项目建议，组织项目的可行性论证和评估，基建科负责编制工程概预算、组织或委托招标，办理工程开工的前期工作等；财务部组织会计核算，审计部负责竣工决算的审核。严格控制项目变更，必要的项目变更应经过相关部门或中介机构的审核，按权限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方可办理变更手续。工程项目施工完毕后，由公司审计部、基建科、使用单位一起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竣工验收。

报告期内，公司在工程项目管理中不存在不相容职位混岗的现象；重要的项目审批记录清晰，手续健全，审批权限合理；项目可研、决策程序完整；相关的项目文件齐全且保存完好；工程建设中的会计核算及时到位，不存在违规操作。

8、合同管理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合同评审管理制度》，对公司与其他主体签订的经济合同和技术合同，实行集中管理、统一审查。公司建立合同分级授权管理制度，设置专员具体负责审核合同条款的权利义务对等，编制标准合同文本。各部门作为合同的承办部门负责在职责范围内承办相关合同，并负责合同调查、谈判、订立、履行和终结责任等。同时，公司建立健全合同管理考核与责任追究制度，开展合同评估，对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出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企管法务部作为合同归口管理部门，从合同的标准化建设入手，对合同实施统一规范管理，针对薄弱环节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有效防范了合同风险。

9、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管理制度，从信息披露机构和人员、信披文件、事务管理、披露程序、信息报告、保密措施、档案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相关的内部控制切实遵守已经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未发现违规事项。

六、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相应的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公司要求相关职能部门对内部控制涉及的公司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调研报告、专项信息、内部刊物、办公网络等进行管理，以确保内部信息记录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获取的及时性、准确性；要求相关对口部门通过与行业协会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的沟通、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外部信息；对收集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提高信息的有用性。

公司通过每周例会、月度办公会、办公系统软件、公司网站等形式实现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公司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单位、业务环节之间进行沟通和反馈，保证问题的及时发现和解决；公司通过召开见面会、公司网站、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电子邮件、电话通信等多种方式实现公司与外部投资者、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的沟通和反馈，以便问题的发现和解决。

七、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性的自我评价

（一）公司对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的评价程序和方法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属的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在日常工作中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高管人员的违法违规行、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以及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和评价。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

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缺陷	定义	认定标准
重大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2.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重要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5. 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6.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7.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8.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9.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但不会导致重大或严重的经济后果	10.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二）公司对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的自我评价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2022 年，公司将持续改进内部控制体系，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流程，健全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确保业务数据及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为公司的业务决策提供数据的有效支撑，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李骞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